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KONG CHINESE LIMITED

香港華人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55)

內幕消息公佈

本公佈乃香港華人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發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OUE Limited（本公司一間主要合營企業之附屬公司，並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於本公佈日期公佈其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料，董事會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將錄得分佔合營企業溢利不多於 5,000,000 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分佔溢利約 126,000,000 港元。下跌主要由於一間合營企業之發展物業之減值虧損撥回減少所致。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並非根據本公司核數師已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字或資料。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底公佈本期間之綜合中期業績。

本公司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物業投資、物業發展、酒店營運、醫療保健服務、項目管理、基金管理、包銷、企業融資、證券經紀、證券投資、財務投資、放款、銀行及其他相關金融服務。

承董事會命
香港華人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李聯煒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棕博士（主席）及李聯煒先生（行政總裁）；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念良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卓盛泉先生、容夏谷先生及徐景輝先生。

* 僅供識別